



香港童軍總會 九龍第五十七旅

www.57scout.org

查詢 請與所屬團長聯絡

旅／團		電話
旅長	CHUNG Sir	6337 5000
小童軍團	Miss NG	9129 1402
幼童軍團	Miss FUNG	5408 7083
童軍團	YUNG Sir	9282 1595

由：旅長
致：各級團員及家長
知會：區總監
編號：旅財政通告第3號22/23
日期：2023年1月14日

【獎券籌募運動2023】

香港童軍總會2023年獎券籌募運動於2023年1月15日至2023年3月3日舉行，依照獎券牌照的規定，任何人士不能在此期間以外售賣獎券。

- 銷售獎券的目的是為本旅籌募活動經費，童軍總會會將本旅銷售總額的百分之六十五發回給旅團，而本旅的活動經費大部份依賴獎券回款，本旅現分發 30 張獎券給各團員。本旅設有成員獎券最高銷售獎，獎項將於旅慶時頒發，請各團員努力推銷。如欲領取更多獎券，可向所屬團長聯絡。
- 獎券不得於政府管理或擁有的任何道路、街道、行人路、行人天橋、小路、小巷、小徑、廣場或球場售賣或兜售獎券，亦不得在其他公共地方售賣。如任何人士在未經許可下，在公共地方售賣獎券，便屬違法。
- 回條(1)，須於2023年2月11日或之前交回。
- 回條(2)，已銷售之獎券及金額，或未銷售之獎券，必須於2023年3月4日或之前交回，如未能於當日或之前交回未銷售的獎券，本旅則作獎券已銷售論，金額定必追究。
- 如不願意銷售獎券，請盡早退回給團長，以便分發給其他成員繼續銷售，多謝合作。
- 獎券金額可用現金或劃線支票繳交，支票抬頭書 SCOUT ASSOCIATION OF HK。
- 抽獎證(券根)可自行放入指定抽獎證收集箱內，或連同已銷售的獎券金額一併交回，抽獎證收集箱地點可參閱抽獎證背面。

旅長 鍾德成

【回條(2)】

須於2023年3月4日或之前連同未銷去的獎券及款項交回

如未能將獎券全部出售，請盡早退回獎券

致：旅長

小兒/女* ()，所屬為小童軍團／幼童軍團／童軍團*，已銷售童軍獎券
張，現將獎券金額共港幣 圓，以現金/劃線支票*交回。

2. 未能銷售之獎券 張交回

家長/監護人* 簽名

聯絡電話：

日期：2023 年 月 日

正楷：()

* 請圈出適用

【回條(1)】

須於2023年2月11日或之前交回

如不願意協助銷售獎券，請盡早退回獎券

致：旅長

小兒/女* ()，所屬為小童軍團／幼童軍團／童軍團*，已閱讀及明瞭旅財政
通告第3號22/23，並已收到貴旅發放之童軍獎券 張。

家長/監護人* 簽名

聯絡電話：

日期：2023 年 月 日

正楷：()

* 請圈出適用